國立臺南大學教育實習課程跨區實習申請表

申請實習期間：□ 112 學年度下學期 （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）

□ 113 學年度上學期 （自 113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1 月 31 日止）

系(所) 班級別		姓名		學號	
				□公費生 □自費生	
性 別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E-mail	
學程類別	□ 幼 兒 園 □ 國 民 小 學 □ 中 等 教 育 □ 特 殊 教 育				
身分證字號			聯絡電話		
戶籍住址	□□□ 縣（市） 鄉鎮市區 里 鄰 路（街） 段 巷 弄 號 樓				
跨區實習原因					
申請實習縣市					
家長同意簽章	家長： （簽名或蓋章） 連絡電話：				
系（所）意見	□擬同意 □其他： 系(所)主管： （簽章）				

申請人： (簽名) 日期： 年 月 日

備註：

一、依本校「教育實習課程實施辦法」第七條之規定，教育實習機構之條件為地理位置便於本校輔導者(雲林縣、嘉義縣市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及澎湖縣之簽訂實習契約學校) ，若需跨區，需填寫申請書。

二、本表請於申請截止日前自行交至師資培育中心（紅樓 A101），逾期不予受理（截止日：112 學年度下學期實習者為 112 年 10 月 20 日；113 學年度上學期實習者為 112 年 12 月 1 日）。112 學年度下學期申請結果於 112 年 10 月 27 日；113 學年度上學期實習者為 112 年 12 月 08 日公告於師培中心網站最新消息。

以下欄位由審核單位填寫			
	初審	師培中心	決 行
核定	□擬同意 □其他： 系(所)主管： (簽章)	承辦人： 組 長：	□同意 □其他： 師培中心： (簽章)